年报显示分红意愿和分红数量明显改观——

A股现金分红公司缘何增多

经济日报·中国经济网记者 周 琳

热点聚焦

与以往不同的是，在今年已经披露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上市公司中，现金分红已成为上市公司分红的重要形式。专家认为，近年来监管部门从严监管高送转、ST股炒作、忽悠式重组等，支持和鼓励现金分红，A股上市公司的分红意愿、分红稳定性、分红数量较过去有了很大改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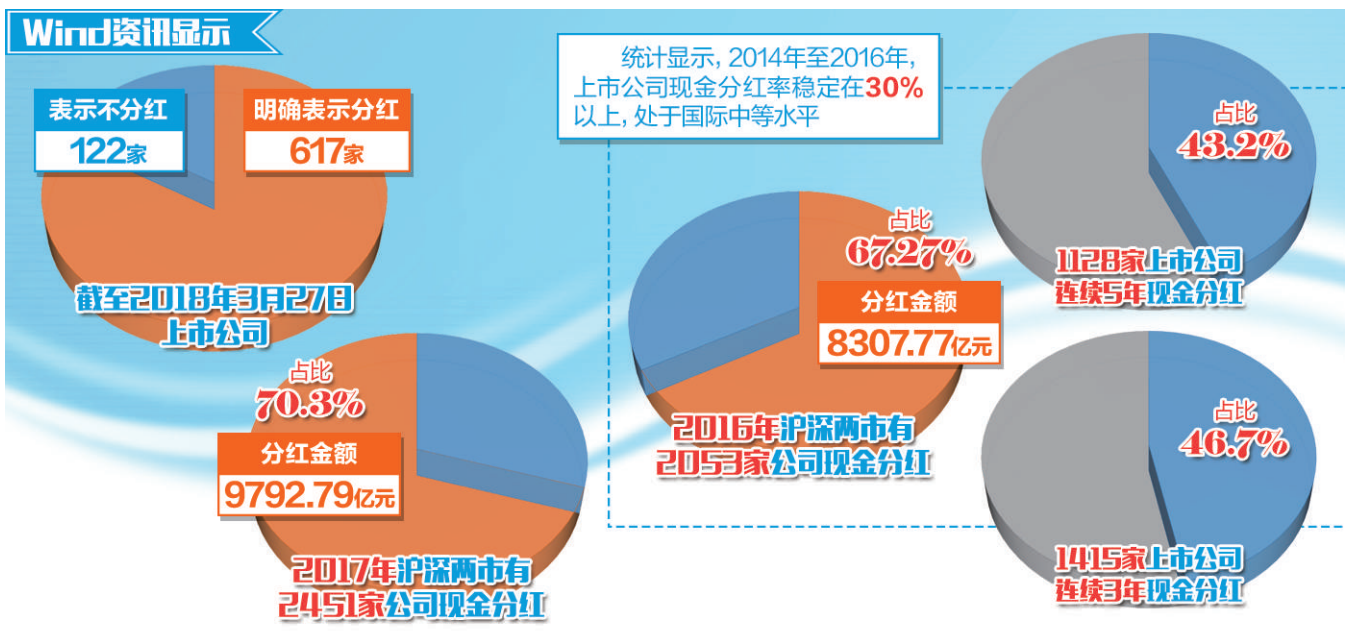

又到年报披露季，A股上市公司的分红计划也逐渐呈现在投资者眼前。Wind资讯显示，截至2018年3月27日，有617家上市公司发布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明确表示将分红，另有122家公司在年报中表示不分红。与以往不同的是，在上述披露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上市公司中，现金分红已成为上市公司分红的重要形式。其中，中国平安、方大炭素、丽珠集团等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力度较大，铁流股份、步长制药、寒锐钴业、创新股份、深赤湾A等上市公司更是抛出每10股派10元（含税）以上的大比例现金分红预案。

前海开源首席经济学家杨德龙表示，近年来监管部门从严监管高送转、ST股炒作、忽悠式重组等，支持和鼓励现金分红，A股上市公司的分红意愿、分红稳定性、分红数量较过去有了很大改观。

现金分红公司增多

承德露露日前发布的2017年年报显示，公司计划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分红金额达到4.89亿元，股息率达到5.2%。如此高比例分红的公司在A股市场不止一家。此前，交通银行有关部门负责人表示，2014年至2016年A股现金分红总额为602亿元。

统计显示，2014年至2016年，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率稳定在30%以上，处于国际中等水平。2016年沪深两市有2053家公司现金分红，占比约67.27%，分红金额8307.77亿元；1128家上市公司连续5年现金分红，占比43.2%；1415家上市公司连续3年现金分红，占比46.7%。2017年度，沪深两市有2451家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占比为70.3%，分红金额9792.79亿元。

在未分红公司中，一些属于未分配利润为负且不具备分红条件，但也有一些属于能分红但未分红的公司。2014年具备分红基本条件而未分红的上市公司有291家，2015年有334家，2016年有286家，2014年至2016年连续3年具备分红基本条件但从未分红的“铁公鸡”上市公司则只有28家。

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副院长赵锡军认为，现金分红方式一般是上市公司在通常情况下采用的利润分配、回报投资者的重要形式之一。过去，受到各种因素影响，上市公司大部分采用非现金分红方式，如高比例配股、转股等，这可能影响那些需要补充现金的投资者。此外，部分上市公司为哄抬股价，采取“高送”“高配”和“高转”等方式吸引投资者，部分带有明显炒作成分。

规范引导现金分红

现金分红公司增多，与监管部门不遗余力地引导和鼓励政策密切相关。自2008年以来，中国证监会印发多个规范性文件为督促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现金分红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进一步加强，部分公司现金分红总体比例始终维持稳定。

早在2008年10月份，证监会发布《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对《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内容与格式准则等涉及现金分红的规定一揽子修改，明确现金分红信息披露要求，规定上市公司公开发行证券的，最近3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3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2012年5月份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鼓励、引导上市公司完善分红政策及其决策机制，强化现金分红信息披露要求，对未按回报规划履行承诺的公司采取必要的监督检查措施；2013年11月份，证监会发布《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督促上市公司规范和完善利润分配的内部决策程序和机制，增强现金分红透明度；支持上市公司采取差异化、多元化方式回报投资者；完善现金分红监管规定；2013年12月份，国务院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其中明确要求“优化投资回报机制”；2015年8月份，中国证监会、财政部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鼓励上市公司兼并重组、现金分红及回购股份的通知》，要求上市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方式开展利润分配，鼓励上市公司增加现金分红在利润分配中的占比；鼓励具备分红条件的公司实施中期分红、增加分红频率。

赵锡军认为，监管部门积极引导和鼓励公司现金分红无可厚非，但也要区分对待。一方面，部分处于初创期、成长期的上市公司，由于本身现金流不充裕，往往倾向于采用非现金分红方式，这并非公司主观上甘愿当“铁公鸡”。另一方面，按照目前规章制度，每家上市公司采用何种分红方式是由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定，考虑全体股东意愿，这是基本的原则之一。作为管理部门可以有倾向性地引导和鼓励，帮助投资者增加选择权。

督促“铁公鸡”拔毛

针对个别上市公司长期不分红的“铁公鸡”行为，2017年证监会分两批约谈了具备分红能力但不分红的部分公司，对连续3年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但未分红的24家公司，及其国有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约谈劝诫，向上市公司传达倡导现金分红的理念，督促其尽快研究推出现金分红方案；要求上市公司国有股东扛起督促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责任，支持上市公司履行现金分红义务。

同时，监管部门还结合严格“高送转”等专项检查，重点关注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情况。2017年，证监会在现场检查时集中资源、瞄准重点，选取了2016年送转比例较高的26家公司开展专项现场检查，对其中14家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存在的违法违规行为采取行政监管措施，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利润分配行为。

在交易所层面，监管部门发挥一线监管职能，加强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信息披露监管。上交所于2月5日组织5家上市公司召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专项说明会”，以信息披露为抓手从严监管具备分红能力但长期不分红的上市公司。此外，证监会还指导交易所制定出台上市公司分红指引，督促上市公司切实履行分红责任。

赵锡军表示，高分红公司增多的背后原因尽管很复杂，但在监管部门支持、鼓励、推动、引导下，A股上市公司群体的回报意识正不断增强，有能力分红却长年一毛不拔的“铁公鸡”正不断减少。

市场动向

中间价较前一个交易日大幅上调——

人民币汇率走势与基本面相符

本报记者 李华林

美联储加息后，人民币汇率不降反升。3月27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中间价较前一个交易日上调377个基点，报6.2816，调升至2015年8月11日以来最高，调升幅度为2017年10月11日以来最大。中国银行国际金融研究所外汇研究员王有鑫分析，加息早在意料之中。短期来看，人民币汇率贬值压力不大，预计人民币汇率仍将维持双向波动。

“一方面，市场已经充分预期并定价，按照‘买预期卖事实’的操作逻辑，此次加息后人民币汇率上涨也就不难理解；另一方面，从基本面来看，我国经济中长期稳定发展态势没有改变，仍能对汇率形成良好支撑。”王有鑫补充说。

年初以来，我国经济开局良好，各项经济指标好于预期。从近期公布的前两个月经济数据来看，跨境资金流动总体保持平衡状态，外需增长稳中偏强，投资增速好于预期。我国经济继续呈现良好走势，市场信心进一步回升，带动人民币汇率升值。

同时，美联储加息后，中国人民银行随即以利率招标方式开展了100亿元7天期逆回购操作，中标利率上调5个基点至2.55%。央行此举缓解了中美利差收窄趋势，也给人民币提供了上涨动能。

交通银行金融研究中心首席金融分析师鄂永健认为，美元下跌也是人民币汇率上涨的主要原因之一，“此前德国央行行长关于欧洲央行加息的言论，以及英国央行可能于5月份加息的预期，都导致英镑和欧元对美元升值，带动美元指数下跌。”

3月22日，美国总统特朗普宣布对总值600亿美元的中国进口商品加征关税，此举也造成美元指数持续下滑。王有鑫表示，特朗普发起贸易战不仅引发了中国不满，也激起美国国内反贸易保护团体和在华有大量业务的跨国公司、商会的反对，市场对贸易摩擦进一步升级的担忧情绪升温，导致资金流出美国外汇市场，美元持续下跌。3月23日和3月26日美元指数分别下跌0.4%和0.5%。

此前市场预判，美联储年内将加息3次至4次，有人担忧这将对人民币汇率造成影响。有专家认为，美联储加息已在市场预期之内，不会对经济和市场造成太大冲击，也不会显著提升美元指数和长债利率，对人民币汇率影响也不大。

“影响汇率的因素非常多，不仅仅包括境内外利差，还包括经济增长相对态势、通胀指数、跨境资本流动情况、市场预期、货币政策变化和外汇管理等因素。”王有鑫认为，虽然美联储持续加息会缩小中美利差，但中国经济继续保持稳定增长，跨境资本流动形势持续改善，市场预期好转，金融去杠杆持续，外汇管理和金融监管依然保持相对严格态势，美元指数继续处于调整周期，这些因素会支撑人民币汇率在年内实现小幅升值。

三项自律规则推动债市对外开放

境内外信用评级机构将一视同仁

本报北京3月27日讯 记者陈果静报道：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今日发布了《银行间债券市场信用评级机构注册评价规则》《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市场信用评级机构自律公约》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用评级业务调查访谈工作规程》。

近年来，随着我国债券市场快速深入发展以及对外开放进程不断加快，信用评级作为债券市场的重要基础性制度安排，对降低信息不对称、保护投资人权益发挥支持性作用。为充分发挥信用评级的功能，推动银行间债券市场对外开放，促进信用评级业务和银行间债券市场健康发展，交易商协会组织市场成员制定了这三项自律规则。

据悉，《注册评价规则》主要针对新申请进入银行间债券市场并开展信用评级业务的信用评级机构。对于国际信用评级机构，可以境外法人主体或境内法人主体方式申请注册。按照平等对待原则，境外与境内信用评级机构遵循相同的注册要求和注册流程。在注册申请环节，国际评级机构还需提供其所在国家或地区注册或认证的相关证明文件等。对于已在银行间市场开展业务的评级机构，无需参加注册评价，但应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信用评级机构注册文件表格体系》的要求补充提交注册申请材料。

《自律公约》是信用评级机构承诺共同遵守的行为规范准则，有助于促进信用评级机构自律管理的制度革新和功能提升。据介绍，《自律公约》有助于完善自律管理长效机制，促进信用评级机构充分发挥信用风险揭示作用，提高信用评级的公信力和市场认可度，并强化信用评级机构的自律义务，促进信用评级机构的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健全利益冲突的内部防范机制、提升信用评级的透明度。同时，明确了信用评级机构及评级人员的相关禁止性行为，禁止篡改评级资料、歪曲评级结果、预评估级别、输送或接受不正当利益。

一位业内人士认为，自律规则的发布是信用评级自律管理制度层次化、专业化及系统化的关键举措，有利于提升信用评级机构市场公信力，促进银行间债券市场对外开放和健康发展。

短线操作、轮番爆炒容易聚集风险和泡沫——

严防次新股操纵炒作引发市场风险

本报记者 温济聪

防控金融风险系列谈 ①

编者按 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提出，要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指出，当前我国经济金融风险总体可控，要标本兼治，有效消除风险隐患。目前，在银行、证券、保险等金融防风险重点领域还存在哪些风险点？如何防止这些风险进一步演化升级？本报从今起推出“防控金融风险系列谈”，对相关问题加以分析解读，敬请关注。

56.7亿元！这是近期中国证监会拟对厦门北八道集团因涉嫌多账户、运用杠杆资金巨额操纵多只次新股股票行为，开出的史上最大罚单。

3月14日，中国证监会组织召开稽查执法专场新闻通气会，通报了3起近期查处的资本市场典型违法违规案件，包括一起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案和两起操纵市场案。证监会表示，近期一些新上市股票连续上涨且短期涨幅较大，价量呈现明显异常，聚积了较大风险。市场监控发现，多组高度可疑的关联账户交替炒作、合力拉抬，已经涉嫌操纵市场。

值得关注的是，北八道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纠集违法团伙、筹集巨额资金、使用大量账户轮番炒作“次新股”一案。经办事人员调查发现，北八道集团利用数十亿元资金，在短短两个月时间里，多账户多点布局，巨额操纵多只次新股股票，影响十分恶劣。其中，操纵“张家港行”违法所得1.39亿元，操纵“江阴银行”违法所得3.40亿元，操纵“和胜股份”违法所得4.67亿元，合计9.45亿元。

经调查，2017年2月份至5月份期间，北八道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组建控制了一个分工明确的操盘团队，通过多个配资中介筹集资金数十亿元，利用300多个股票账户，采用频繁对倒成交、盘中拉抬股价、快速封涨停等异常交易手法，连续炒作多只次新股，涉嫌操纵市场。

众所周知，由于次新股普遍具有发行市盈率低、概念新、流通盘小的特点，很容易成为市场炒新、炒小、短线操作、轮番爆炒的一个集中领域进而积聚市场风险和泡沫。由此来看，严防次新股操纵炒作带来的投资风险是防控金融风险的重点之一。

去年2月份，以江阴银行、张家港行、和胜股份为龙头的一批次新股遭到集体爆炒。

以张家港行为例，上市之初其流通股是1.8亿股，占总股本的10%，流通股的市值只有4.9亿元。类似这样市值比较小的股票容易成为北八道集团的操纵对象。

上交所曾表示，区域特征明显的多账户多点联动类异常交易行为具有非常明显的特征，炒作标的趋于集中，偏好新上市小市值股票。股票流通市值一般为10亿元左右，上市时间多在3个月左右。

针对市场的非理性炒作，监管层采取了开展专项执法行动、从严监管高送转和对涨幅偏大的次新股实施“特停”等措施。“操纵市场制造人为交易，误导和欺骗其他投资者，严重破坏市场定价功能，容易积聚市场风险，历来是我会稽查执法的重点。任何时期、任何领域、任何形式的操纵行为都不可能逃离监管执法视野，也必将受到法律严惩。有效打击次新股炒作等市场操纵行为，离不开理性的市场环境。”证监会新闻发言人表示。

针对次新股炒作，深交所副总经理李鸣钟表示，深交所提高监管敏感性，严防热门题材炒作，对次新股、高送转、“兜底增持”“雄安概念股”炒作等新情况新问题主动出击，督促上市公司补充披露并作出充分的风险提示，核查股票交易情况等。上交所认为，这种炒作行为影响十分恶劣，也对次新股的异常交易行为加大了监管力度。

在监管层不断努力下，市场对次新股的炒作趋于理性。Wind数据统计显示，截至3月15日，2016年以来上市的697只次新股平均市盈率为49.64倍，同日上证综指市盈率为15.6倍，深成指市盈率为27.5倍。据深交所公布的数据统计显示，2017年以来上市的次新股股价与2016年相比，平均最大涨幅从609%降至381%，平均连续涨停天数由14.31天减至10.40天。

在国开证券研究部副总经理杜征征看来，次新股一般具有“高估值”现象。次新股上市后，遭遇游资炒作，估值普遍大幅高于行业平均水平，这其实是一场击鼓传花的游戏。此外，由于新股上市有盈利要求，不少公司为了多募集资金、用更高价格发行，普遍存在上市前特意冲刺做高业绩等行为，甚至出现业绩造假情况，这都是次新股操纵炒作的风险点。

北京理工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院副教授张永冀表示，一般情况下次新股盘子较小很容易被庄家控盘，巨大赚钱效应容易引诱投资者上钩，不过次新股波动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应注意次新股风险，不应跟风盲目参与次新股炒作。

本版编辑 温宝臣